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6—006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业务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确认 2025 年度 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及其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股东、公司及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在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周立宸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8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8,80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实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8,490.38 万元，与预计金额相比，差额为 309.62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02%。具体情况确认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 预计金额	2025 年 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	2,105.08
接受劳务 及其他采 购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00.00	2,261.79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700.00	580.11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400.00	246.43
房屋出租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726.33
房屋承租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0.00	2,570.64
合计		8,800.00	8,490.38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 年 3 月修订）》第二十条规定，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实际发生总额未超过预计金额。

（三）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与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澜控股”）签署《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签署，有效期为 3 年），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海澜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额进行增加，《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之补充协议》有效期自 2026 年 3 月 26 日至《业务合作框架合同》届满之日止。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0,60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0.58%，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 的交易金额
销售商品及 提供服务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	33.91
接受劳务及 其他采购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0.00	238.72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700.00	43.65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400.00	36.56
房屋出租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118.02
房屋承租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0.00	538.69
合计		10,600.00	1,009.5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法定住所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 本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 关联关系
江阴市海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海澜工业园	周立宸	21,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特大型餐馆、住宿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2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餐饮服务、住宿等	其他[注]

注：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平配偶。

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稳定，能够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正常经营所需的商品和服务，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与海澜控股及其子公司、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园山庄”）、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儿岛”）在采购、销售商品或服务、租赁等方面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

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如下：

关联方	定价依据
海澜控股、桃园山庄、新马儿岛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及其子公司发生的采购、销售商品或服务、承租及出租按照政府指导价或提供同类商品、服务的市场价格定价。

以上 2026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在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分别与关联方遵照上述原则在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范围内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理，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